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  
分局 2020 年度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0 年决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0 年决算报表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

三、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

四、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是沈阳市自然资源局派出机构。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荒漠、水、陆生野生动植物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及省有关要求。拟定地方性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理信息管理政策并贯彻实施。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各区、县（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起草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登记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登记、权籍调查、争议调处、不动产测绘和成果应用等地方政策。推进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应用。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开展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交易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市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定考核标准。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负责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管理工作，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实施土地储备、交易工作，培育规范土地市场，组织制定基准地价，管理全市地价评估工作。负责集体建设用地使用和流转工作，组织制定征地区片综合地价。负责收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控详规划、村庄规划、城市设计和相关专项规划等，制订相关专项规划编制与管理标准，指导和参与编制有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规划中涉及空间规划的内容。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负责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审查报批和监督实施，负责全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全市规划设计行业管理工作。

（七）贯彻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组织实施土地用途管制，编制和下达土地利用年度计划，负责建设用地预审和建设用地的审批管理（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征用），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的审核、报批工作。开展城乡规划用途管控并监督实施，负责建设项目的选址、规划建设条件的确定和建设工程的规划审批管理工作。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组织研究并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检查、指导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落实，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组织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

与监测工作。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组织、指导、监督全市耕地占补平衡工作。

（九）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保护修复的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十）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组织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草原、湿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十一）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市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指导集体林业适度规模经营。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十二）负责森林、草原、湿地、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编制全市森林采伐限额，指导市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承担湿地、荒漠化防治、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四）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定地质遗迹、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规划，组织做好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十五）负责地质管理工作。负责地质勘查管理、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及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十六）负责矿产资源的管理工作。负责编制矿产资源总体规划。负责矿产地储量、压覆矿产资源管理、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负责矿业遗迹保护工作。负责全市矿产资源行业管理。

（十七）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和预报预警。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

（十八）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审核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九）负责对全市国土资源的监察管理，依法查处全市违法用地、违反测绘管理和违反矿产资源管理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查处矿产资源无证勘查、无证采矿、以探代采、超层越界开采等违规行为。

（二十）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市林业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二十一）负责市城乡规划委员会办公室、市土地资源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市青山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二十二）实行市、区（开发区）垂直管理体制，负责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人事、机构编制、财务管理及内部审计等工作。

（二十三）承担本部门及所属单位党组织建设相关工作。

（二十四）本部门权责清单和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布。

（二十五）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六）职能转变。市自然资源局要落实中央、省委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统筹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中国特色国家公园体制。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集约节约利用。

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 二、机构设置

（一）综合科。主要职能：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政务宣传、政务督办等工作，负责分局综合业务会议的组织工作。承担人大建议、政协提案、民意诉求办理工作；负责党群工会工作，协调纪检监察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负责预算、财务、国有资产管理工作，重点项目和计划的编制和审核工作，预算执行的监督管理工作，内部审计工作，协调与财政、审计、物价、税务等部门的工作。

（二）法规监察科。主要职能：负责法制工作，组织法律法规宣传教育，负责法律、法规资料的收集、编辑工作，负责推进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

（三）行政审批科。主要职能：组织开展自然资源经济形势分析和重大问题调查研究。负责起草重要业务文件文稿。协调自然资源领域综合改革有关工作。承担综合统计和局内专业统计归口管理。承担全系统绩效考核、营商环境建设管理、综合性业务的协调推进及督办工

作；负责以核发“一书三证”为核心的城乡规划管理类、以土地使用权处置为核心的土地管理类、以林业及野生动植物保护为核心的林草管理类自然资源行政审批工作。承担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相关工作；负责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并监督实施。协调自然资源部和住房建设部驻地方督察部门相关工作。负责区城乡规划委员会办公室、区土地资源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四）空间规划科。主要职能：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组织编制、修订和调整国土空间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划定全市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负责将“三线”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负责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查报批。统筹研究自然资源和城乡规划相融合的相关政策，参与重点项目选址及规划协调；对接全省、沈阳经济区等宏观区域规划相关工作，承担主体功能区、区域发展等规划的研究与编制工作，负责区域性重大项目规划协调工作；开展区域村镇规划情况评估，负责建立辖区村镇规划与管理体制，制定村镇规划编制计划。组织编制、修订和调整辖区内村镇规划，负责审查报批工作；负责组织编制、修订和调整控详规划、城市设计及其审查报批工作。研究确定供地规划条件，负责建设项目选址的研究、论证工作；负责建立专项规划体系，组织编制、修订和调整相关专项规划，指导和参与编制有

关部门组织的各类专项规划。组织重大公共服务、市政交通等项目规划方案论证工作；负责辖区历史文化名城紫线管理及规划指导工作，会同文物部门完成辖区历史建筑普查、认定、挂牌及建档等前期保护工作；监督管理国家公园、沙漠公园、地质遗迹、地质公园、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组织编制自然保护地规划，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报批。指导辖区湿地保护和管理，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拟订辖区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物、植物名录。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资源状况评估。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辖区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利用工作。负责林业、草原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组织做好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负责矿业遗迹的保护工作，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湿地和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五）资源调查利用科。主要职能：负责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落实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定期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开展水资源调查和评价，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承担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负责用地审批工作中涉及的地类等审查管理工作；负责落实自然资源和不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制度，落实各类自然资源

不动产统一确权交易登记、权籍调查、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办法。承担指导监督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推进辖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与应用;负责辖区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和实施辖区中长期基础测绘规划和年度计划,监督管理测绘市场及成果质量。贯彻执行国家地理信息安全保密政策。负责地图管理,监督互联网地图服务。组织辖区测量标志的普查、维护和保护。负责不动产测绘的组织和管理;负责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政策,落实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承担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工作。组织编制辖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各政策。承担报区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的国有土地资产处置相关工作;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的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拟订国有建设用地年度供应计划。开展自然资源市场调控、市场监管、动态监测、市场信用体系建设。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开展评价考核。承担节约集约利用工作,负责建设用地批后监管工作,负责集体建设用地开发利用工作;

(六)空间用途管制科。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相关规范和技术标准。编制管理辖区新增建设用地计划等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执行实施耕地、林地、草地、湿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政策,负责用地预审管理。开展辖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承担报国务院、省政府审批的各类土地用途转用

的审核、报批工作。

（七）耕保与生态科。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土地开发、整理及复垦政策，拟订辖区土地整理、未利用土地开发、土地复垦相关配套政策、计划，承担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相关工作，承担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与监测工作，负责耕地保护制度和基本农田保护制度的落实，负责划定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组织基本农田划定和基本农田补划验收工作，组织、指导和监督建设占用耕地占补平衡，组织更新征地区片价工作，承担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组织编制辖区生态保护修复规划，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工作。

（八）林业管理科。主要职能：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组织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草原、湿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全市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指导集体林业适度规模经营。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 第二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0 年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一) 收入总计 181.21 万元，包括：

财政拨款收入 181.21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1.2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 36.48 万元，降低 16.8%，主要原因是上年存在专项结转。

#### (二) 支出总计 179.71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75.2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7.5%。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30.5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7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6 万。

2. 项目支出 4.44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5%。主要包括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业务支出。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29.55 万元，降低 14.1%，主要原因是部门项目未完结。

####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 万元

主要是普法宣传项目进展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减少 6.93 万元，降低 82.21%，主要原因是本年专项支出执行情况较好。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 (一) 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79.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5.27万元,项目支出4.44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55万元,降低14.1%,主要原因是部门项目未完结。与年初预算相比,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0.1%,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2.5%,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59.7%。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9.71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11万元,占7.9%;卫生健康支出6.85万元,占3.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36.02万元,占75.7%;住房保障支出22.73万元,占12.6%。

####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11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0.55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3.56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2. 卫生健康支出6.85万元,具体包括: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85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36.02万元，具体包括：

（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31.58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4.44万元，主要是购买服务岗位、普法宣传等专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5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未完结。

4. 住房保障支出472.05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8.43万元，主要是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缴纳公积金增加。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30万元，主要是职工提购房补贴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34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购房补贴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无此项资金。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无此项资金。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年初预算没有安排。2020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接待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严格公务接待审批，控制公务接待量。2020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年初预算没有安排。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初预算没有安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年初预算没有安排。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5.2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8.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

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27.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17 万元，增长 29.5%。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我单位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制定或者完善制度方面。从 2018 年 9 月至 2020 年底，累计制定了 0 条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对以往的制度进行完善或者修订 0 条。

绩效目标管理方面。2020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共计 0 个，已对 0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占比 0%。

绩效监控管理方面。2020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个，已对 0 个特定目标类项目进行监控，占比 0%，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发现问题及时纠偏 0 个问题。

绩效评价方面。2020 年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个，已对 2020 年 0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开展自评项目的数量占比为 0%，涉及资金 0 万元，自评平均分 0 分。

重点评价方面，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资源规划、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方面的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0 年度决算表

##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1.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8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36.0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1.21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79.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50
	30			61	
<b>总计</b>	31	181.21	<b>总计</b>	62	181.2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类款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b>181.21</b>	<b>181.21</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1	1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1	1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6	1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7.52	13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7.52	13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31.58	131.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5.94	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3	2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3	2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3	18.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款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b>合计</b>	<b>179.71</b>	<b>175.27</b>	<b>4.44</b>	<b>0.00</b>	<b>0.00</b>	<b>0.00</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1	14.1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1	14.1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5	0.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出	13.56	13.5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6.02	131.58	4.44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6.02	131.58	4.44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31.58	131.58	0.00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44	0.00	4.4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3	22.7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3	22.7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3	18.4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	4.3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1.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11	14.1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85	6.8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36.02	136.02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73	22.7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1.21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79.71	179.7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50	1.5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81.21	<b>总计</b>	64	181.21	181.21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款项	栏次	1	2	3
	合计	<b>179.71</b>	<b>175.27</b>	<b>4.44</b>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1	14.1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11	14.1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5	0.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56	13.5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85	6.8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5	6.85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6.02	131.58	4.4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6.02	131.58	4.44
2200101	行政运行	131.58	131.58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4.44	0.00	4.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3	22.7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3	22.7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43	18.4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30	4.3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6.73	30201	办公费	1.4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8.0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5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5.6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6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38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7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1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5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8.21	公用经费合计	27.06
--------	--------	--------	-------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预算数	2020 年决算数
合 计	0.25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2、公务接待费	0.25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款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款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3.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